**评分标准**

一、评分说明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方法，总分100分。评审委员会通过对意向供应方的价格评分（30分）、商务技术评分（70分）进行综合评分。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按服务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报价和服务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委会抽签决定。评委会按上述排列向采购方推荐第一名为本项目第一候选人，第二名为第二候选人。

二、价格评分

计算价格评分：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各有效意向供应商的评审报价中，取得低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部分为满分。其他意向供应方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评分=（评审基准价/评审报价）\*30分

评审价格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评审金额以实际报价为准。

三、商务技术评分

由评审委员会成员对所有有效评审文件的商务技术条件进行审核和评价，并填写到如下表格中：

|  |  |  |
| --- | --- | --- |
| 分值(70分) | 评审内容 | 评分细则 |
| 10 | 对采购方需求的响应程度（服务方案） | 总体服务模式科学合理，亮点多，针对性强，得10分；对比次之得7分；对比一般得5分；对比差得1分。 |
| 15 | 服务工作目标、管理方案 | 目标明确、内容详细、方案合理、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得15分；对比次之得10分；对比一般得5分；对比差得1分。 |
| 10 | 机构设立、人员配置、运作流程、管理计划 | 根据意向供应方对机构设立、人员配置、运作流程、管理计划的响应情况进行比较。机构设立比较完成、人员配置齐全、运作流程顺畅、管理计划科学合理得10分；对比次之得7分；对比一般得5分；对比差得1分。 |
| 10 | 本项目的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的资质和经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及该管理人员在意向供应方服务的外部证明材料扫描件，如项目评审截止日之前半年以内的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 | 根据项目主要管理负责人的学历、与本项目相关的资质、经验等情况进行比较，得5分，对比次之得3分；对比一般得1分；对比差得0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本项不予记分。 |
| 15 | 业绩经验：依据历年来的管理项目的合同或验收报告 | 每提供一份承接政府部门相关项目（生物医药类的会议、培训、产业调研服务等)合同、协议或验收报告得3分，最高得15分。未能提供的不得分。 |
| 10 | 企业信用和荣誉 | 意向供应方获得社会组织评定为“AAA级”以上社会组织，得5分，对比次之得3分；对比一般得1分；对比差得0分。（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并加盖意向供应方公章，原件备查） |

四、综合评分的计算

综合评分=价格评分+商务技术评分。

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评审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审报价相同的，按服务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审报价和服务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委会抽签决定。评委会按上述排列向采购方推荐第一名为本项目第一候选人，第二名为第二候选人。

各评分项目分值：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价格评分 | 商务技术评分 | 总分 |
| 分值 | 30分 | 70分 | 100分 |
| 实际评分 |  |  |  |